

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，并形成了《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现将专项报告说明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股票发行及 2018 年度完成的股票发行基本情况如下：

2017 年 3 月公司完成了一次股票发行备案，发行股份 4,411,764 股，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.80 元，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9,999,995.20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该方案，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为 4,411,764 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.80 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9,999,995.20 元。

截止 2016 年 10 月 21 日（投资者认购截止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

29,999,995.20 元，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[2016]95020015）审验。

2017年3月24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7]1712号），本次定向增发股票于2017年4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问题解答（三）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企业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截至2018年12月31日余额	备注
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	698366722	101.94	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

注：以上余额全部为银行存款日常结息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，账户余额为101.94元人民币，全部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。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具体情况如下所示：

项目	金额（人民币：元）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总额	2,255,096.97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2,776.03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,257,873.00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,257,771.06

其中：	
1、市场开发及渠道建设	126,000.00
2、研发投入	2,131,771.06
四、期末余额	101.94

注：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账户余额为 101.94 元人民币，全部为银行存款日常结息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经核查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6 日